

北京十方缘公益基金会
2018 年度
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目 录

- 一、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 二、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
- 三、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委托单位：北京十方缘公益基金会

审计单位：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66036883

传真号码：66036229

邮 箱：ztcpx@126.com



中通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 (Add): 北京西城区西长安街丙 17 号

北京图书大厦 2513A 房间

电话 (Tel): 010-66036229 66036883

传真 (Fax): 010-66036229

邮编 (Post): 100031 邮箱: ztcpax@126.com

ZHONG T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dd: Room 2513A Beijing Books Building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北京十方缘公益基金会 2018 年度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中通专审字[2019]54 号

北京十方缘公益基金会: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北京十方缘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十方缘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9 年 3 月 3 日出具了中通审字[2019]56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主席令第 43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十方缘基金会编制了后附的 2018 年度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如实编制和披露 2018 年度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十方缘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提出审核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执业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 2018 年度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是否存在重大错报发表审核意见。我们的审核工作主要限于询问单位有关人员和 2018 年度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以及与财务报表相关内容进行核对。

根据我们的审核,我们没有发现 2018 年度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与我们审计十方缘基金会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不一致。

本审核报告仅供十方缘基金会向登记主管机关报送 2018 年度年检报告时使用,未经本事务所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凤君
10000560746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慧敏
10000390772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日

北京十方缘公益基金会

2018 年度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主席令第 43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北京十方缘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编制 2018 年度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如下。本基金会已进行了真实、充分的披露和分析说明。

一、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3,101,862.89	0.00	3,101,862.89
(一) 来自境内的捐赠	3,101,862.89	0.00	3,101,862.89
其中: 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1,407,372.58	0.00	1,407,372.58
来自境内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1,694,490.31	0.00	1,694,490.31
(二) 来自境外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 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0.00	0.00	0.00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 (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的赠与)	0.00	0.00	0.00
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0.00	0.00	0.00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深圳市爱佑未来慈善基金会	258,524.25	0.00	用于爱与陪伴临终老人项目
深圳市爱佑未来慈善基金会	153,187.88	0.00	用于爱与陪伴一堂课项目
谢慧淦	200,000.00	0.00	用于支持北京十方缘老人心灵呵护中心
谢慧淦	200,000.00	0.00	用于支持长沙爱与陪伴老人呵护中心
谢慧淦	200,000.00	0.00	用于支持南京十方缘老人心灵呵护中心
谢慧淦	200,000.00	0.00	用于支持爱与陪伴项目
北京春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0.00	用于支持北京十方缘老人心灵呵护中心

北京春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	0.00	用于支持长沙爱与陪伴老人呵护中心
北京春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	0.00	用于支持春光计划项目
江苏十方通信公司	200,000.00	0.00	用于支持南京十方缘老人心灵呵护中心
北京五斗商贸有限公司	350,000.00	0.00	公益捐赠，无指定用途
谢慧淦	186,972.94	0.00	公益捐赠，无指定用途
合计	2,448,685.07	0.00	—

二、公开募捐情况

无。

三、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项目	数额
上年末净资产	2,237,784.28
本年度总支出	3,353,100.03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2,919,791.50
管理费用	429,902.53
其他支出	3,406.00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130.48%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12.82%

四、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总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爱与陪伴项目	287,600.00	400,000.00	218,343.61	0.00	183.00	0.00	618,526.61
爱与陪伴临终老人项目	258,524.25	230,722.32	50,100.20	11,225.50	48.90	0.00	292,096.92
爱与陪伴一堂课项目	153,187.88	0.00	296,934.10	0.00	0.00	0.00	296,934.10
春光计划项目	150,000.00	150,000.00	0.00	0.00	0.00	0.00	150,000.00
合计	849,312.13	780,722.32	565,377.91	11,225.50	231.90	0.00	1,357,557.63

五、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支出%	用途
爱与陪伴项目	潍坊市爱生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50,000.00	1.71%	爱与陪伴项目款
	青海省十方缘老人心灵呵护服务中心	50,000.00	1.71%	爱与陪伴项目款
	郑州市中原区孝爱天使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50,000.00	1.71%	郑州十方缘爱与陪伴项目款
	武汉市爱与陪伴老人心灵呵护中心	50,000.00	1.71%	爱与陪伴项目款
	金华市医路相伴健康志愿服务中心	50,000.00	1.71%	爱与陪伴项目款
	东营市十方缘老人心灵呵护中心	50,000.00	1.71%	爱与陪伴项目款
	新沂市慈善义工协会	50,000.00	1.71%	方庄十方缘爱与陪伴项目款
爱与陪伴临终老人项目	宝鸡十方缘老人心灵呵护服务中心	18,738.00	0.64%	99 公益日爱与陪伴临终老人项目
	天津生态城中福乐龄服务社	26,740.00	0.92%	99 公益日爱与陪伴临终老人项目
	东营市十方缘老人心灵呵护中心	24,058.00	0.82%	99 公益日爱与陪伴临终老人项目
	哈尔滨市松北区阳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4,394.00	0.84%	99 公益日爱与陪伴临终老人项目
	深圳市志愿者服务基金会	49,308.00	1.69%	99 公益日爱与陪伴临终老人项目
	青海省十方缘老人心灵呵护服务中心	23,270.00	0.80%	99 公益日爱与陪伴临终老人项目
	潍坊爱生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30,480.00	1.04%	99 公益日爱与陪伴临终老人项目
春光计划项目	长沙市爱与陪伴老人呵护中心	150,000.00	5.14%	春光计划项目款
合计	—	696,988.00	23.86%	—

六、委托理财

受托人	受托人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是否具有金融机构资质	委托金额	委托期限	理财产品代码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	易会满	是	1,000,000.00	2018.3.16-2018.8.31	PA05002	23,013.70	1,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	易会满	是	1,500,000.00	2018.3.19-2018.11.28	1001RSYH	34,446.58	1,500,000.00
合计	-	-	2,500,000.00	-	-	57,460.28	2,500,000.00

七、投资收益

本基金 2018 年度投资收益总额为 57,460.28 元,投资收益详细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理财收益	57,460.28	22,783.56
合计	57,460.28	22,783.56

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的认定标准

关联方关系是指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发起人、理事主要来源单位（1/5 以上理事来自该单位）、对外投资的被投资方、共同投资方、主要捐赠人等，以及其他在实质上与基金会存在重大控制或重大影响关系的单位或个人，构成关联方。

(二)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	与基金会关系
北京十方缘老人心灵呵护中心	主要捐赠人
南京十方缘老人心灵呵护中心	主要捐赠人
长沙市爱与陪伴老人呵护中心	主要捐赠人

(三) 关联方交易

无。

(四)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无。

(五)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无。

(六)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无。

(七)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无。

北京十方缘公益基金会

2019年3月3日